

公開類		編製機關	客家事務局
季 報	每年4、7、10月及次年1月底前填報	表 號	30210-01-03-2

## 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客家文化活動補助申請情形

中華民國 105 年

單位：件數、元

季 別	申 請 件 數	核 准 件 數	補 助 金 額
總 計	177	162	20,689,000
第 1 季 ( 1至3月 )	46	46	7,925,000
第 2 季 ( 4至6月 )	131	116	12,764,000
第 3 季 ( 7至9月 )			
第 4 季 ( 10至12月 )			

中華民國105年7月7日編製

資料來源：本局業務單位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一式3份，1份送本府主計處，1份送會計室，1份自存。